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99)

總目： (60) 路政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路政署署長(劉家強)  
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問題 (議員問題編號：14)：

關於外判工作：

- (1) 在去年度，路政署在外判合約包括顧問工作的費用開支為若干；涉及的所有外判人員總數為若干；合約分為多少類；
- (2) 新一年度，路政署在外判合約包括顧問工作的費用開支為若干；涉及的所有外判人員總數為若干；合約分為多少類；較去年增減多少百分比，佔部門總開支的若干百分比；及
- (3) 在監察合約執行中的人員編制為何？

提問人：劉皇發議員

答覆：

- (1) - 2013-14 年度，路政署處理的工程相關合約及顧問服務的開支為 167 億元。承辦商和顧問公司在各自的合約和顧問服務之下聘用的人手數目，須視乎某段時間的實際工程量和服務而有頗大差別，因此未能即時提供該年度由他們聘用的人手總數。至於 2013-14 年度的非工程外判服務合約，其開支為 2,500 萬元。該等合約涉及清潔、保安、資訊科技支援、運輸和測量服務。外判服務合約所聘用的人員總數為 158 人。
- (2) - 2014-15 年度，工程相關合約和顧問服務的預算開支為 208 億元，增幅約 25%。由於在 2014-15 年度將批出的非工程外判服務合約會因應服務需求及運作要求的轉變而有所不同，路政署未能就 2014-15 年度的有關開支提供確實的預算數字。此外，亦未能提供所有工程及非工程外判服務合約和顧問服務之下所聘用的人員的預算總數。
- (3) 路政署內部約有 660 名專業及技術人員，負責監察和監督工程相關合約及顧問服務的執行。至於非工程外判服務合約，監察有關合約的執行屬 58 名內部人員的日常職責之一。